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鞍鋼股份有限公司
ANGANG STEEL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0347)

公告

**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六日舉行的
二零二零年度股東周年大會表決結果**

本公司已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六日舉行股東周年大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載於股東周年大會通告的所有提呈的決議案已經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鞍鋼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一日股東周年大會通告(「股東周年大會通告」)。除文義另有指明者外，本公告所使用詞彙具有股東周年大會通告內所賦予的相同涵義。

股東周年大會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六日下午二時正在中華人民共和國遼寧省鞍山市鐵東區東風街108號東山賓館會議室舉行。股東周年大會由本公司董事長王義棟先生主持。股東周年大會的召開及舉行符合相關法律、行政法規及規則、規管文件及本公司公司章程(「公司章程」)。

股東周年大會出席情況

於股東周年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9,405,250,201股，其中7,993,710,201股為本公司A股(「A股」)(包括由本公司回購並持作庫存股的

5,650,023股A股)，1,411,540,000股為本公司H股（「H股」）。因此，賦予本公司股東（「股東」）權利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就提呈之決議案表決之股份總數為9,399,600,178股。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須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於會上就擬向股東呈遞的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合共12名股東或其代理人出席了股東周年大會，合共持有5,678,791,941股股份，約佔具有投票權的股份總數的60.42%。其中，11名為A股持有人，合共持有5,141,096,353股股份，約佔具有投票權的股份總數的54.69%，1名為H股持有人，持有537,695,588股股份，約佔具有投票權的股份總數的5.72%。

7名A股股東透過深圳證券信息有限公司網上投票系統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佔擁有投票權股份總數中的117,821,192股或約1.25%。

就本公司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周年大會就該等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股東於本公司任何通函中表示有意於股東周年大會上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或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

股東周年大會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載於股東周年大會通告的所有提呈的決議案已經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於股東周年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載列如下：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並批准本公司二零二零年度董事會（「董事會」）工作報告。

同意		反對		棄權	
股數	佔出席會議 有表決權股 東所持表決 權的百分比	股數	佔出席會議 有表決權股 東所持表決 權的百分比	股數	佔出席會議 有表決權股 東所持表決 權的百分比
5,667,661,516	99.80%	905,420	0.02%	10,225,005	0.18%

2. 審議並批准本公司二零二零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同意		反對		棄權	
股數	佔出席會議 有表決權股 東所持表決 權的百分比	股數	佔出席會議 有表決權股 東所持表決 權的百分比	股數	佔出席會議 有表決權股 東所持表決 權的百分比
5,667,661,516	99.80%	905,420	0.02%	10,225,005	0.18%

3. 審議並批准本公司二零二零年年報及其摘要。

同意		反對		棄權	
股數	佔出席會議 有表決權股 東所持表決 權的百分比	股數	佔出席會議 有表決權股 東所持表決 權的百分比	股數	佔出席會議 有表決權股 東所持表決 權的百分比
5,667,661,516	99.80%	905,420	0.02%	10,225,005	0.18%

4. 審議並批准本公司二零二零年度經審計財務報告。

同意		反對		棄權	
股數	佔出席會議 有表決權股 東所持表決 權的百分比	股數	佔出席會議 有表決權股 東所持表決 權的百分比	股數	佔出席會議 有表決權股 東所持表決 權的百分比
5,667,661,516	99.80%	905,420	0.02%	10,225,005	0.18%

5. 審議並批准本公司二零二零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同意		反對		棄權	
股數	佔出席會議 有表決權股 東所持表決 權的百分比	股數	佔出席會議 有表決權股 東所持表決 權的百分比	股數	佔出席會議 有表決權股 東所持表決 權的百分比
5,669,404,049	99.83%	3,623,420	0.06%	5,764,472	0.10%

6. 審議並批准本公司二零二零年度董事及監事酬金。

同意		反對		棄權	
股數	佔出席會議 有表決權股 東所持表決 權的百分比	股數	佔出席會議 有表決權股 東所持表決 權的百分比	股數	佔出席會議 有表決權股 東所持表決 權的百分比
5,670,054,710	99.85%	905,420	0.02%	7,831,811	0.14%

7. 審議並批准建議聘任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擔任本公司二零二一年度審計師及其酬金的議案。

同意		反對		棄權	
股數	佔出席會議 有表決權股 東所持表決 權的百分比	股數	佔出席會議 有表決權股 東所持表決 權的百分比	股數	佔出席會議 有表決權股 東所持表決 權的百分比
5,672,924,049	99.90%	103,420	0.00%	5,764,472	0.10%

8. 審議及批准關於為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購買責任保險的議案。

同意		反對		棄權	
股數	佔出席會議 有表決權股 東所持表決 權的百分比	股數	佔出席會議 有表決權股 東所持表決 權的百分比	股數	佔出席會議 有表決權股 東所持表決 權的百分比
5,624,607,416	99.05%	43,959,520	0.77%	10,225,005	0.18%

註：上述合計數與各明細數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數上如有差異，是由於四捨五入所造成。

監票情況及法律意見

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出任股東周年大會的監票人，並審核股東周年大會投票的點算工作。本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金杜律師事務所出席了股東周年大會，並出具法律意見，認為(i)股東周年大會的召集和召開程序符合《公司法》、《證券法》、《上市公司股東大會議事規則》等相關法律、行政法規和規範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規定；(ii)現場出席股東周年大會的人員和召集人的資格合法有效；及(iii)股東周年大會的表決程序和表決結果合法有效。

承董事會命
鞍鋼股份有限公司
王義棟
執行董事兼董事長

中國遼寧省鞍山市
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

王義棟

李鎮

李忠武

王保軍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長利

汪建華

王旺林

朱克實

* 僅供識別